

唐朝的“北漂族”

杜甫曾在长安漂泊 10 年



“北漂族”算不上新生事物。唐朝的时候，首都长安就有不少“北漂族”，如大诗人王维、杜甫、孟浩然等。

王维

“每逢佳节倍思亲”

王维 15 岁时就到京城交游了。由于天资

聪明，多才多艺，王维一到长安很快就成为王公贵族的宠儿。《旧唐书》中说：“凡诸王驸马豪右贵势之门，无不拂席迎之，宁王、薛王待之如师友。”“尤为岐王所眷重。”此外，从王维的《从岐王过杨氏别业应教》《从岐王夜宴家山池应教》《敕借岐王九成宫避暑应教》等诗也可以看得出，他经常是王府的座上客。

王维虽然在京城混得不错，但毕竟是“北漂族”，身在他乡难免经常思念故乡和家人。

17 岁那年的重阳节，他作了一首《九月九日忆山东兄弟》：“独在异乡为异客，每逢佳节倍思亲。遥知兄弟登高处，遍插茱萸少一人。”这首诗实际上也是当代“北漂族”思乡心情的真实写照。不过，王维的“北漂”生涯还是挺值的。由于在京城结识了众多上流社会的知名人士，为他在科举考试中胜出奠定了良好的基础。21 岁那年，他便考中了状元。王维算是“北漂族”中的佼佼者。

杜甫

“落第高才苦长安”

与王维比起来，杜甫的“北漂”处境就差多了。从 35 至 44 岁，杜甫在长安整整漂泊了 10 年，多次参加科举考试均未及第。父亲去世后，他断了生活来源，连吃饭都成了大问题。迫于生计，他只好从野外采来一些草药，到长安城里摆地摊。有时候卖药挣不到一天的伙食费，就只能到熟人和朋友家去蹭饭吃。他在《奉赠韦左丞丈二十二韵》一诗中对自己的这段穷困生活描述道：“朝扣富儿门，暮随肥马尘，残杯与冷炙，到处潜悲辛。”后人称他的这段经历是“落第高才苦长安”。

杜甫困居长安期间，不断向权贵投诗，希望得到他们的推荐，但收效甚微。40 岁那年，也就是“北漂”了 6 年之后，他进献的《三大礼赋》终于受到了唐玄宗的赞许，命其待制集贤院。“待制”相当于获得了当官的资格，但还得等候任用。这一等又是 4 年，直到 44 岁时才被授了个右卫率府胥曹参军的小官职。然而，杜甫上任没几天，就

爆发了安史之乱，他又失业了。

孟浩然

“不才明主弃，多病故人疏”

杜甫“北漂”10 年，总算还是获得过一个小官职，比起孟浩然已属幸运者了。孟浩然“北漂”时间虽然只有一年多，但毕竟是空手而归。孟浩然 40 岁那年到达长安后，曾在当时的最高学府太学即席赋诗，满座皆为之倾倒。可在科举考试中，他却名落孙山。

落榜后的孟浩然本来有过一次极好的表现自己才华的机会，可惜他未能把握住。一天，好友王维私下里邀他到官署内游玩，不料唐玄宗忽然驾临。孟浩然慌忙躲到床底下避驾。王维不敢隐瞒，乖乖地将实情告诉了玄宗。玄宗便让孟浩然出来相见，问他有什么诗作。孟浩然便吟诵了自己的《岁暮归南山》。当他吟至“不才明主弃，多病故人疏”时，玄宗大为不爽，说：“你自己不来求取功名，我也未曾嫌弃过你，你怎么诬陷我呢？”于是被放逐回家。这么好的一次机会，只因吟诗不当给糟蹋了。孟浩然显然是“北漂族”中的失败者。

除了这些进京求仕的读书人外，长安“北漂族”中还有不少经商求财者。如《太平广记》中记载的胡人米亮，就是一个跑业务的“北漂族”。米亮在长安拼搏了 7 年，始终没混出什么名堂。后来由于给长安首富窦某提供了一条有价值的商业信息，做成了一宗大买卖，窦某便送给了他一座宅院作为酬劳。这位外籍“北漂族”就这样熬出了头。（据《天津日报》）

古代人爱送啥定情信物

定情物在我国自古有之，在很多诗词歌赋中都有男女恋人赠送定情物的描述。不过与西方人大多以戒指、玫瑰为定情物不同，中国人在定情物上反而显得更浪漫随性。中国人的定情物讲究“情”而不讲究“物”，一块玉佩、一个香囊、一束秀发，甚至一枚瓜果，都可以作为定情物，都可以表达自己对“情”的诉求。

正妻范儿 簪

簪又称搔头，是古代女子常用的定情物。也有象征“正室”尊严的意味。《鼓吹曲词有所思》写一个女子为远方的情人精心制作一支簪子，听闻情人另有所爱后，她把簪子烧掉后“当风扬其灰”。

君子之情 玉佩

“玉之美，有如君子之德。”玉在我国古代是君子的象征。君子讲究恭敬平和，温润悠远之爱，正与玉的寓意相符。所以古代高雅从容的谦谦君子们喜欢用玉来作为定情物，显得节制有礼。

直截了当 花椒

花椒是香料作物，因为多籽粒，含婚后“多子”的寓意，因此春秋时的男女有用花椒来作为定情物的习俗。《诗经·陈风·东门》中，就讲到一个男子在舞会上收到姑娘送的一束花椒作为定情物的故事。

纠结缠绵 同心结

同心结也一直是古人表达情感的信物，所谓“著以长相思，缘以结不解。”唐朝著名诗人孟郊《结爱》：“心心复心心，结爱务在深，一度欲离别，千回结衣襟。结妾独守志，结君早归意。始知结衣裳，不知结心肠。坐结行亦结，结尽百年月。”描写的就是一个女子为即将远行的心上人编结同心结时缠绵悱恻的心理活动。（据中国新闻网）

